

## 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

（3）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88,758.28元，其中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10,027,971.9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49,682,584.51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0,849,545.62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9,682,584.51元。

（4）公司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在保障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 8,0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5）2025 年公司未进行季度分红、半年报分红、特别分红，若本议案获得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000,000.00 元（含税）。2025 年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因此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8,000,00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178.22%。

## （二）调整原则

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000,000.00	8,000,000.00	16,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8,758.28	4,162,684.65	33,501,697.88
研发投入（元）	8,485,414.86	8,406,968.00	8,441,854.30
营业收入（元）	314,639,132.47	278,638,789.67	292,397,132.0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9,682,584.5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90,849,545.6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2,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058,541.41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2,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25,334,237.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2.86%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2023年度-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2023年度-2025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5年、2024年期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383,947,610.34元和228,160,003.07元，分别占对应年度期末总资产的42.94%、24.45%，均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50%以上。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万年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